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7BJA70152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贵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	---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438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与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5,6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25.60 元。截至 2010 年 5 月 7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5,60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总额 143,3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582.7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6,777.30 万元，已于 2010 年 5 月 7 日汇入本公司在相关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09A7057]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精神，公司于本期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等费用 1,090.58 万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计入当期损益，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5,492.12 万元，最终确认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867.88 万元。

注：由于在财政部财会[2010]25 号文件出台之前，各方确认的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6,777.30 万元，并已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财政部财会[2010]25 号文件出台之后，公司重新确认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867.88 万元，导致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比应有余额少 1,090.58 万元，该笔资金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24 日由自有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在华夏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中国民

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三家银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截至 2010 年 5 月 7 日余额（元）	用途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603	152,800,000.00	仅用于行人导航数据产品开发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170015930	897,372,984.59	114,500,000 元仅用于第二代导航电子地图生产平台开发项目；其余 782,872,984.59 元用于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4060200001801900004338	317,600,000.00	仅用于高现势性、高精度、精细化车载导航电子地图开发项目
合计		1,367,772,984.59	

(二)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项目 5,928.61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0.00 万元，以超募资金投资 11,808.36 万元，共计投入 17,736.97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18,459.08 万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2、本年度以募集资金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0.00 万元。

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度累计利息收入 870.40 万元，手续费支出 0.10 万元。

(三)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23,979,833.88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603	募集资金专户	9,280.69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8000102	募集资金专户	9,566,809.27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8000150	募集资金专户	5,249,488.71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8000205	募集资金专户	34,606,403.75	定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170015930	募集资金专户	26,046,649.34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270001286	募集资金专户	51,694,809.44	定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270001593	募集资金专户	41,605,935.10	定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700682817	募集资金专户	8,999,054.22	定期存款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704208900	募集资金专户	70,245,000.00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4060200001801900004338	募集资金专户	14,496.18	活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445118	募集资金专户	2,252,369.21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529042	募集资金专户	13,002,856.20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692214	募集资金专户	60,681,645.00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677024	募集资金专户	5,036.48	活期存款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	230301201090023707	募集资金专户	0.29	活期存款
合计			323,979,833.8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已于2010年6月4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	---	--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

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三、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将原拟用于在北京海淀中关村科技园区内购买办公楼的 11,68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变更为自主建设，即用于永丰基地综合大楼建设。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实质性变更，也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和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进行，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附表

募集资金 2016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867.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36.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459.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第二代导航电子地图生产平台开发项目		否	11,450.00	11,450.00	2,770.00	11,440.75	99.92	2012年12月01日	59,063.00	是	否				
高现势性、高精度、精细化车载导航电子地图开发项目		否	31,760.00	31,760.00	3,158.61	29,153.91	91.79	2013年06月01日	9,602.58	是	否				
行人导航数据产品开发项目		否	15,280.00	15,280.00	-	11,294.79	73.92	2013年06月01日	-	是	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目							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8,490.00	58,490.00	5,928.61	51,889.45	-	-	68,665.58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 Mapscape B.V.	-	6,164.00	6,164.00	-	6,069.55	98.47	2011年04月07日	19,112.52	是	否
收购中交宇科(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3,800.00	13,800.00	-	12,800.00	92.75	2012年03月28日	4,870.26	是	否
收购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	-	6,224.08	6,224.08	-	6,224.08	100.00	2013年03月11日	15,056.23	是	否
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	-	41,476.00	41,476.00	11,808.36	41,476.00	100.00	2017年2月6日	-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7,664.08	67,664.08	11,808.36	66,569.63	-	-	39,039.01	-	-
合计	-	126,154.08	126,154.08	17,736.97	118,459.08	-	-	107,704.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	适用									

用进展情况	<p>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79,377.88 万元。 2011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 6,164.00 万元收购荷兰 Mapscape B.V. 公司全部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荷兰 Mapscape B.V. 公司投资款 6,069.5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98.47%。投资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差额是由于汇率差异产生。 2011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 13,800.00 万元收购中交宇科(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98% 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交宇科(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 12,800.0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92.75%。</p> <p>2013 年 2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 6,224.08 万元以增资的形式投资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获得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 51% 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投资款 6,224.08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00%。</p> <p>2013 年 7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41,476.00 万元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并建设公司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款 41,476.0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00%。</p> <p>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结余为 12,808.25 万元。其余超募资金暂未指定用途。</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2013年7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13年7月31日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内容实施方式和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内容的实施方式和实施进度，将原拟用于在北京海淀中关村科技园区内购买办公楼的11,68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变更为自建，即用于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建设公司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亦根据大楼建设进度作相应调整。该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实质性变更，也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对于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5月31日以公司自有资金垫资8,176.38万元，2010年6月份已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年7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2015年7月31日

	<p>前进行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有效。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进行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有效。2016 年公司根据前述决议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收益为 274.52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份额余额为 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原计划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一年使用 11,680 万元购买办公楼,由于公司未寻找到合适的购买标的,将该 11,68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方式由购置办公楼变更为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自主建设。根据 201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计划使用 11,680 万元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41,476 万元的部分超募资金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计划总投资不超过 53,156 万元。原计划综合大楼于 2015 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但实施进度将会根据项目建设进度作相应调整。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项目进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进度计划,由计划在 2015 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变更为 2016 年内完成项目建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利息追加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投资的议</p>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案》，同意公司追加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由原计划总投资不超过 53,156 万元变更为不超过 74,340 万元，计划增加使用不超过 11,713.80 万元的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9,470.20 万元的募集资金利息用于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金额为项目本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